



证券代码：300099

证券简称：尤洛卡

公告编号：2015—087

## 尤洛卡矿业安全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价异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尤洛卡矿业安全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二个交易日内（2015年11月26日、2015年11月27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的情况。

###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进行了必要核实，现对有关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2015年11月1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5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议案，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相关公告。2015年11月19日，尤洛卡矿业安全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尤洛卡矿业安全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创业板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5】第57号），就公司于2015年11月11日披露的《尤洛卡矿业安全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所涉及的内容进行了问询。公司已根据问询函的要求对原预案内容进

行了补充及修订，并编制了《尤洛卡矿业安全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修订稿）》。具体内容详见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5年11月26日（星期四）开市起复牌。敬请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5、经向公司管理层、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询问，截止目前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截止目前除前面二、4条披露的相关内容外，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本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请广大投资者仔细阅读公司于2015年11月26日披露的《尤洛卡矿业安全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修订稿）》中的“重大风险提示”中所提示的相关投资风险。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尤洛卡矿业安全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1月27日